

林语堂名著全集

第一卷

京华烟云（上）

□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第 一 卷

京 华 烟 云（上）

林语堂英文原著 张振玉汉译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林语堂名著全集》总序

梅中泉

—

林语堂其人，无疑是名人。二十年代，他曾经初露头角于北京文坛，与鲁迅、周作人、钱玄同、刘半农、孙伏园、曹聚仁诸先生为伍，以“语丝”派的重要成员而闻名；他曾经执教于北京大学、北京女子师范大学，坚决支持反北洋军阀的学生运动，因此遭到通缉，以自称“土匪”（激进的民主主义者）而闻名；他曾经出任厦门大学的文科主任，举荐鲁迅、沈兼士等一批进步学者为同事，以伯乐而闻名；他曾经投身北伐，应武汉国民政府外交部长陈友仁之邀，担任了六个月的外交部秘书（相当于次长），以一生仅有的一次官銜经历而闻名；他曾经受到蔡元培先生的器重，任蔡先生做院长的中央研究院英文编辑兼国际出版品交换处处长，以精纯娴熟的英语而闻名；三十年代，他曾经创办、主编《论语》、《人间世》、《宇宙风》等几份

杂志，以提倡“幽默”、“性灵”而闻名；他曾经辅佐宋庆龄、蔡元培先生，任中国民权保障同盟宣传主任，以张杨人道主义旗帜而闻名；三十年代中期至四、五十年代，去国至美欧定居后，他曾经撰写一系列作品轰动美欧文坛，以向西方介绍中国文化的权威作家而闻名；五十年代，他曾经应邀至新加坡华人世界，任南洋大学校长，其美国式办学理想在此碰壁，到任六个半月便愤而辞职，以由此引发一场东西方文化冲突而闻名；六十年代，他曾经回归祖国，定居台北阳明山麓，恢复久违的中文写作，以“无所不谈”的出色小品文而闻名；六十年代末至七十年代初，他曾经重操久违的语言学研究，以主编规模宏大的汉英词典而闻名；六十年代末至七十年代中，他曾经作为台湾文坛的当然领袖和国际文坛的公认巨匠，先后被选为国际笔会台湾分会会长和国际笔会副会长，至此其名望达到顶峰。

林语堂其文，大抵是名著。名著，即知名度很高的著作，亦即众所周知的著作，或云得到极大普及的著作。林氏著作的大多数，雅俗共赏，拥有广大的读者，堪称之曰名著。天赋，加上饱学（他的西学功夫多取之于中、美、德国的洋学堂，而中学功夫则主要靠自修），令其出手不凡。他早年是以小品文起家的。二十年代的“语丝”时期，文笔初试，最初的一束小品文即引起世人瞩目，第一个集子《蕞集》就很为论者所称道。至三十年代的“论语”时期，滚瓜烂熟，挥笔为文，游刃有余，以“有不为斋”斋主写成的大量的表现其“幽默”、“性灵”主张的小品文（《大荒集》一部分、《行素集》、《拔荆集》等），虽受到左派作家的批评，但从艺术的角度看，则公认是上品，以致使他的“小品文基地”《论语》杂志成为当时中国很显眼很畅销的

刊物。他的名气吸引了美国著名作家兼出版家赛珍珠。赛珍珠经过一番仔细琢磨，得知此公学贯中西，特别是能用纯正的英文写作（这在中国人中真是凤毛麟角），断定是直接英语向西方介绍中国文化的绝妙手笔，是她难得的摇钱树，于是登门拜访，恭请赐稿，希望他以公正的态度、翔实的文笔写一本阐述中国的书。林语堂欣然应诺，先是在上海家中，后来至避暑胜地庐山，思翔笔飞，章成篇就，英文专著《吾国与吾民》就这样完卷了。这是掷向美欧文坛的敲门砖。它全面介绍中国文化，是那么有分量，以致一掷，美欧文坛便向他开了大门。此书一九三五年九月在美国出版，取得了轰动性的效果。美国评论家们给予很高的评价，认为“这本书是以英文写作的以中国为题材的最佳之作”（书评名家伯发语）。仅在九月到十二月四个月间，就印了七版，在当年美国畅销书排行榜上位居榜首，后又定为Best-seller十大名著之一，长期畅销美国乃至西方世界。它为赛珍珠及其丈夫华尔希的出版社带来了滚滚财源。于是，赛、华夫妇邀林氏去美国写作。林氏从《吾》书的成功了解自己的分量，信心十足，欣然应邀，一九三六年携举家旅美。旅美后写成的第一本书《生活的艺术》又是一颗重磅炸弹。它于一九三七年在美国出版后，立即被美国“每月读书会”选为一九三七年十二月特别推荐的书；一九三八年在美国畅销书排行榜上高居第一名达五十二个星期之久；从那时以来，在美国重版达四十次以上；且被译成法、德、意、丹麦、瑞典、西班牙、葡萄牙、荷兰，以及巴西、中国等国语言的文本，在欧、亚、拉美数十年畅销不衰；如此这般，使林语堂成为国际性的名家。这本专著，凭什么具备这么大的魅力呢？原来，它维妙维肖地道

出中国人(主要是具备高深中华文化修养的名士)高超别致、非同凡俗的生活方式,以此作为西方人仿效的“生活的最高典型”模式。衣食起居行为方式相对简单、且苦于因工业化带来种种社会病的西方人,果然被书中渲染的浪漫的东方情调深深吸引,好些人把它当作“枕上书”。书评家 Peter precott 在《纽约时报》发表文章称:“读完这本书后,我真想跑到唐人街,遇见一个中国人,便向他行个鞠躬礼。”一九四二年二月十五日,日军攻入新加坡。澳大利亚籍炮兵士官西登·皮尔顿被俘,关押于樟宜战俘集中营。他惶然,怅然,唯一支撑他精神支柱的,竟是珍藏在背囊里的一本小书——《生活的艺术》。朝朝暮暮,品味不已,细嚼慢咽,如饮仙丹。这本非凡的书,不仅驱除了他精神上的苦寂,而且解消了他物质上的匮乏。比如,读到书中描写中国人饮茶艺术的章节时,似见到炉火熊熊,似听到茶杯叮当,似闻到茶味芬芳,依稀领略了中国茶艺的妙处。前者是高雅文士,后者是平民百姓。合而观之,可看出林氏著作雅俗共赏的效应。林氏旅居国外二三十年,撰述不辍,大多数著作都有着广泛的影响,有些还被选为美国大学的教材,有些甚至被当作美国政界最高层了解中国、了解东方,藉以制订政策的参考书。例如,一九八九年二月十日,美国前总统乔治·布什对国会参众两院联席会议谈及他出访东南亚的准备工作,其一便是读林语堂的书。他说:“林语堂讲的是数十年前中国的情形,但他的话今天对我们每个美国人都仍然有用。”一九六六年,林氏落叶归根,到台湾定居,虽已是古稀之年,但宝刀未老。那一串串散文散论(多收集于《无所不谈合集》、《平心论高鹑》等书),乍看信手出之,细品炉火纯青,人们争相阅读,也就不足

为奇了。特别是一九六七至一九七二年他主编的那部大型辞书《林语堂当代汉英词典》，工程何等浩大艰辛，但林氏凭借早年留学的心得，又凭借尔后数十年运用英语写作（一部分是用英语翻译汉语经典）的心得，打通英汉语界，当可得心应手，故而虽然年迈体羸，时有病疴，还是胜利完成了。此书由香港中文大学出版（时林氏任香港中文大学研究教授）后，该校校长李卓敏先生称：“我们深信，它将是迄今最完美的汉英词典。”

综上所述，林语堂其人其文，名气甚大，该是无疑的了。

二.

其人其文，名从何来？

我以为，一则来自文本的特有品格；二则来自从文方式的特有价值；三则来自作为被争议的人物所带来的特有效应。

文本的特有品格可从四个层面看：涉猎的非凡广度；阐释的非凡精度；开掘的非凡深度；行文的非凡自由度。

涉猎的非凡广度。这是林语堂著作的主要优势。林氏有两句自述语，后来梁启超先生引去书成一副对联返赠林氏：“两脚踏东西文化，一心评宇宙文章。”形象精炼地道出林氏在知识海洋涉猎之广博。细而言之，又可分四层看：首先是学科涉猎之广。语堂治学是文史哲三管齐下，而在语言学方面尤有广博的学问和高深的造诣。公平地说，在他那个时代，文史哲三管齐下的学人并非语堂一人，而同时在语言学方面有语堂那么好的工夫的却是凤毛麟角。他那本《语言学论丛》，汇集了早年的研

究成果，涉及古汉语、现代汉语和外国语，选题专而又专，没有专门工夫是写不出来的。更为突出的是英语。连赛珍珠翻译《水浒》（英译中）也要请教语堂。众所周知，语堂三十年代出国至六十年代归国，一系列著作都是用英文写的。写得那么漂亮，以致博得了纽约艾迈拉大学校长的热烈赞扬：“你的英文极其美妙，使以英文为母语的人既羡慕钦佩又深感惭愧。”正是这一点，使语堂出类拔萃。第二是内容涉猎之广。语堂总是以全球意识乃至超全球意识（所谓“评宇宙文章”）研究所攻的学科，不仅弄清东方的，还要弄清西方的；不满足于一知半解，而要求全面透彻的了解。这样形成的作品，内容往往显得特别丰富。长篇小说《京华烟云》就是如此。我在一九八六年为该书中译本写的《跋》，曾言及这点：“这部洋洋七十万言的巨著以北京城中三大家族的兴衰史和三代人的悲欢离合为线索，反映了从义和团运动到抗日战争的中国社会的深刻变化。有名有姓的人物达九十多个：高层之清朝皇室的太后皇帝、民国政府的总统总理、北洋军阀的狗肉将军、北京文化界的一代宗师，中层之高官、巨贾、老爷、少爷、太太、小姐，低层之芸芸众生，无不包揽。他们的性格特点、行为方式、制约行为方式的价值观念，以及他们活动的自然环境和人文环境，都在不同程度上得到了描绘和揭示。于是，拳民造反、八国联军、辛亥革命、五四运动、军阀混战、北伐烽火、全民抗日等等重大事件均囊括其间。这些重大事件是展现在历史舞台的活剧，固然煞是好看，更耐看的还是活剧之后的背景，即中华民族的文化，包括政治、经济、哲学、宗教、文学、艺术、民俗等等。此书内容是如此之丰富，简直堪称近现代中国的百科全书。读罢之后，不能不

信服林语堂博士，乃是名副其实的博士。”明白这一点，则《京华烟云》获诺贝尔奖提名就不足为奇了。第三是文体涉猎之广。语堂以散文（小品文和非小品文散文）初登文坛，以后又写评论（文论与政论，长篇与短篇）、小说（主要是长篇小说）、传记，偶尔写诗（新体和旧体），半年还写过戏剧（《子见南子》），他的《开明英文读本》作为教科书曾风靡全国，晚年又主编汉英大辞典。他涉猎过各种体裁，几乎每种体裁都有佳作。第四是创作方法涉猎之广。同是小说，写法不同。《风声鹤唳》、《朱门》、《唐人街》、《红牡丹》、《赖柏英》是现实主义的；而《奇岛》，寓主题于幻境，显然是浪漫主义的。

阐释的非凡精度。语堂的著作讲究精确，尽量做到言之有据。小说之类据于生活，传记之类据于典籍；当然，讲古的小说也参考典籍。《辉煌的北京》为讲清北京的变迁和风貌，多多引经据典，且刊出大量图片。《武则天传》乍看是半虚构的小说，其实人物、事件，以至数据均以《旧唐书》、《新唐书》为据，是讲究精确的。《老子》玄而又玄，不好诠释，历来论者，费尽力气，未必如人意。语堂悟得庄子的哲学是继承老子的衣钵，于是《老子的智慧》另辟蹊径：以庄解老。他自己只是隐居舞台背后的导演，书的正文竟没有他一句话。这种写法省事，却反而显得精当，无懈可击。《孔子的智慧》大致相同。作者认为最能表现孔子智慧的，莫过于孔子本人及其传人的言论行为，和与孔子生年并不太遥远的司马迁的《孔子世家》，于是将儒家经典与太史公的传记加以编排，构成书的正文主干。这种纯客观的阐释，显然是精到的。

开掘的非凡深度。事物是多层面的。人们容易看到正面而

难以看到负面和侧面；容易看到显层而难以看到隐层。以作家的慧眼和刀笔逐层揭开，让人们看清事物的复杂性，捉捕事物的本质，理清事物的因果，这就是开掘。林语堂一些为人称道的作品是讲究深度开掘的。其得意之作《苏东坡传》就是如此。他笔下的苏东坡，是“秉性难改的乐天派，是悲天悯人的道德家，是黎民百姓的好朋友，是散文作家，是新派的画家，是伟大的书法家，是酿酒的实验者，是工程师，是假道学的反对者，是瑜珈术的修炼者，是佛教徒，是士大夫，是皇帝的秘书，是饮酒成癖者，是心肠慈悲的法官，是政治上的坚持己见者，是月下的散步者，是诗人，是生性诙谐爱开玩笑的人。”（语出《原序》）十九个“是”，掘出十九个层面，又用大量文史资料加以逐层描绘，于是一个立体浮雕而不是平面涂抹的苏东坡跃然纸上。这就是开掘，了不起的深度开掘。然而作品并不满足于人物本身的开掘，为了亮出人物表演的舞台，特别是为了揭示人物行为、命运的社会原因，作者又特别注意写环境，在苏东坡的环境上作深度开掘。那环境，分四个层面：自然环境；文化环境；经济环境；政治环境。自然环境：峨眉月，西湖水，惠州庵，海南林，维妙维肖，美哉妙哉。文化环境：艺坛消息，妓院风情，养生学问，佛道境况，或详或略，面面俱到。经济环境：安石变法，脱离实际，事与愿违，民生凋敝，其数据十分翔实。政治环境：皇帝昏庸，小人当政，冤案错案，家常便饭；正因为如此，满腹才学的苏东坡倒囊透顶，在被贬、坐牢、流离中度过一生。这样的开掘，收到了“在典型环境中表现典型人物”的效果，作品自然是极其丰满了。然而作者仍不满足。他从全球意识出发，又时不时用域外文化作为比照。于是，印度

的瑜伽，阿拉伯的炼金术，现代新闻记者的向独裁者宣战，以及大独裁者希特勒，一一带出，形成一个外圈，与苏东坡及其环境对比。如此比照，则作品更其增色。通览全书，掩卷而思，你不能不佩服林语堂的学问与文笔。

行文的自由度。历来的文人做文章，可分两派：一派是按圣贤和八股先生定的格套去做，把自己置之度外；一派是言必己出，把圣贤和八股先生置之度外。林语堂属于后者。他在三十年代主张“幽默”与“性灵”并毕生在文事上贯彻。“幽默”意味轻松。尽管人们以“幽默大师”称之，但窃以为他并未一以贯之地幽默，他有些作品是凝重的。例如《从异教徒到基督徒》，述说作者宗教回归的心路历程，通过描摹浩渺深沉的哲思之海抒发虔诚肃穆的情愫，何幽默之有？倒是“性灵”，窃以为是一以贯之的。“性灵”并不神秘。他曾为之下个定义：“性灵即个性也。”他主张文学是性灵亦即个性的自然流露。他说：“取自己见到之景，自己心头之情，自己领会之事”，“信笔直书，便是文学，舍此皆非文学”。他认为：“言性灵必先打倒格套。”他以“性灵”说评文学史，认为：“古来文学有圣贤而无我，故死；性灵文学有我而无圣贤，故生。”他将这一说激而言之，极而言之：“大抵主张自抒胸臆，发挥己见，有真善，有真恶，有奇嗜，有奇忌，悉数出之，即使瑕瑜并见，亦所不顾，即使为世俗所笑，亦所不顾，即使触犯先哲，亦所不顾，惟断断不肯出卖灵魂，顺口接屁，依傍他人，抄袭补凑，有话便说，无话便停。”（以上引文均出自《论性灵》）综观他的全部作品，确是瑕瑜并见，但大抵都是随意出之，思之所至，即文之所至，如流水行云，顺畅自然。直到耄耋之年，临近辞世时写的那篇

《八十自叙》，虽照太乙的说法，有某些记忆上的差误，但其章句，其韵味，如一位行吟诗人随口哼出，达到了老到天成的境界。正是这一以贯之的行文自由度，使他的作品易于为人接受。这也是他的作品流行极广的一个原因。

从文方式的特有价值。林语堂从文方式的最大的特点，是“对外国人讲中国文化，对中国人讲外国文化”（语见《林语堂自传》）。二十年代初，林氏在美欧学成归来后做的事，就是“对中国人讲外国文化”。这句话有两层意思：一是直接的，就是移植外国文化。他译介的外国文学名著如《新的文评》、《卖花女》就是适例。二是间接的，就是用外国文化观念对待中国文化。这观念，主要是西方资产阶级民主主义。结果，导致了他激进的反对封建倾向，一面反对传统中国文化，一面反对北洋军阀。他的《给玄同的信》，提出“非中庸”、“非乐天知命”、“不让主义”、“不悲观”、“不怕洋习气”、“必读政治”六点主张，就是这种倾向的具体表现。这一方面招致了北洋军阀的憎恨，另一方面博得了人民的欢迎。两方面的强烈反应使林语堂矗然而立。从《吾国与吾民》开始，二三十年写的一系列著作，大抵就是“对外国人讲中国文化”，这使林语堂成为国际性的文化名人。人们会问：在林语堂那个时代，谈中国文化谈得极好的国学大师大有人在，其论著有的被译了西文，却并没有引起林语堂那样的轰动，为什么？这些大师是用中国人的文化心理谈中国的文化，经过翻译又使原著打了折扣，西方人难以接受，即使接受，也难以共鸣。林语堂则相反。他顺应西方人的文化心理，用西方最为流行的英语，向西方人生动、精辟地介绍中国文化。即使是介绍中国的古典短篇小说，也按西方人的胃口加

以改编，再创作，《中国传奇》就是如此。这样的方式，易于被西方人接受和引起共鸣。取得轰动效应，可以理解。林语堂既然是促进国际文化交流的出色使者，赢得国际性声誉，是理所当然的。

林语堂作为被争议的人物所带来的特有效应。数十年来，人们对林氏的评价，出现了两极现象：褒之者欲将他捧上天堂，贬之者欲将他打下地狱。其所以如此，有一个原因，就是林氏思想倾向存在着深刻的矛盾。他毫不掩饰地说：“我只是一团矛盾而已。”（语出《八十自叙》）这矛盾，就是对立面的统一。两种截然相反的文化现象集于他一人之身：他脚踏东方文化，他又脚踏西方文化；他反对中国传统文化，他又迷恋中国传统文化；他崇拜西方，他又嘲笑西方；他是基督徒，他又是异教徒；他抨击孔子，他又颂扬孔子；他轻视老庄，他又颂扬老庄；他爱穿西装，他又鄙弃西装；他穿上了中式长袍，他脚上却保留西式皮靴……当然，这些对立面的统一是有条件的：一个条件是时过境迁。“五四”至北伐，反封建的民主革命是中国政治生活的主流，他猛烈抨击中国传统文化是合乎情理的。赴美定居后，他怀着故国之思，津津乐道中国传统文化，也是合乎情理的。另一个条件是相对吸收。“两脚踏东西文化”，并不是同时全盘肯定东西文化，而是同时吸收东西文化中他认为有价值的部分。尽管如此，这“一团矛盾”的现象使得他成了中国现当代文学史上最复杂的作家之一，长期引起争议就难免了。最引起争议的是他的集儒道于一身。儒家的入世主义与道家的出世主义在中国从来是势不两立的。而对个人来说则不然。中国历史上好些士大夫，得意时是儒家，失意时是道家。林语堂也是如此。他

耻于做官，乃至耻于谈政治，唯望做个纯粹的文化人，甚至乐于当隐士，遨游山野，放浪形骸，应该说，道家的倾向在他是主要的。但是，他时不时难以克制对于政治的热情，表现出偶发的儒家倾向。二十年代，他愤然支持学生运动，为“三·一八”死难烈士撰写悼念文章，这无疑要招致右翼人士的憎恨。三十年代，“普罗”文学在中国兴起，它主张文学是“党的文学”，是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的。林语堂力主“性灵”说，说文学是个性的流露，这与“普罗”文学相左，自然要引起左翼人士的激烈反对。抗日战争爆发，他爱国热情如火之烈，不遗余力地为救亡呐喊。他祈望中国有一位救国领袖，认定这个人就是蒋介石。当时，中国共产党已在领导人民英勇抵抗日寇。左翼人士已认定中共及其领袖毛泽东乃是中国的救星，愤而抨击林语堂的言行，自在情理之中。六十年代，林氏迁到台湾定居，蒋介石又礼遇有加。林氏因此进一步受到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文艺界的批判，亦在情理之中。不过，这反而使林氏这个政治倾向矛盾复杂，亦左亦右，亦是亦非，难以全盘肯定或全盘否定的人物成为万众关注的人物。

三

编纂、出版这个多卷集，是为了给专业文学工作者和广大文学爱好者提供条件，藉以全面了解、深入研究和正确评价林语堂及其著作。

建国前的中国大陆，林语堂著作属于热门书，对读书人来

说，几乎家喻户晓。从四十年代末开始，它们渐渐在大陆消失了。出版社不再出，书店不再卖，图书馆藏的，也一一清理，不再向公众开放。其缘由上文已经触及，众所周知。广大读者只能从两种文本上碰到林语堂：一是鲁迅书中关于“幽默”和“打落水狗”的注解；二是文学史上的寥寥数语。于是，“反动文人”的冠统结论潜入脑中。

“文化大革命”结束，中共召开十一届三中全会，号召“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经济界、政治界热烈响应，大胆拨乱反正。而作为意识形态领域的出版界似乎要谨慎得多，步子要慢得多。

直到一九八六年，时代文艺出版社才在反复掂量后接受我的建议，着手出版林语堂的《京华烟云》（张振玉先生的汉译本）。消息传出，反应是爆炸性的：一方面，文化界一批学者和广大读者认为这是一次“解放思想”的壮举；另一方面，持异议者大惊失色，似乎天要塌下来似的。于是，出版界最高权力机关下令：封存已经印好的书，等候审处。冷静思之，来这样一道指令是必然的事。数十年来，关于林语堂的政治结论钢打铁铸，当时尚无任何权威人士为重新评价林氏奔走，并作出公认的新结论，一个边远地区的出版社如此大胆，岂可听之任之？出版者惶惶然，生怕《京》书被判处死刑，印成而未售的书报废，经济损失不堪负荷，且要背上政治罪责，奈何？！我亦焦灼，但无悔意，心想唯有呼号一招，当此之际，斗胆写出十来篇评林语堂及其《京华烟云》的文章，发表于全国各地报刊。我相信，广大读者亦在为此作无声、无文的呼号。所幸者，下令审处者是公正的，经认真审读后通知出版者：《京》书的政治倾向基本上是好的，可以发行。于是，建国三十八年来，在中国大

陆，林语堂的第一本书冲开了闸门。千千万万苦于文化禁锢的中国文化人，其激动之情是语言无法描述的。北京一所最著名的大学在众多教授参与下，竟举行了史无前例的首发式。一九八七年末，两家权威新闻单位将此书出版评为当年中国出版界“十大新闻”之一。此情此景，盛矣哉！

攀援既毕，险道已尽，于是“天朗气清，惠风和畅，仰观宇宙之大，俯察品类之盛”（借王羲之《兰亭叙》中语），眼前出现一片清明之境。第二步便轻捷了。中国大陆兴起了林语堂热。东西南北中，各地都争出林语堂的书，即便重复出版也在所不计。

掐指一算，《京》书解禁至今，时已七载。林语堂热在经过一阵狂烈后早已降温。林语堂的书理该出全了。实际情况太出人们意外：离“全”字还差得远。略加清点，发觉缺口还相当大。造成缺口的原因，可能有这些：林热初起，争先恐后，出版者难有系统安排；林著大多是用英文写的，有些至今尚无现成译本，组织翻译，需费时日；林热既已降温，眼下订数必然大减，成套出须有雄厚经济实力，作亏损打算；等等等等。

语堂的好友、著名作家徐行说过：林语堂是文学史上“最不容易写的一章”（引自《追思林语堂先生》）。“最不容易写”的理由殆有二端：其一是如前文所述，林语堂的“一团矛盾”，极其复杂的思想倾向。其二是“最不容易”读到林语堂的全部作品。

《大般涅槃经》载“瞎子摸象”的寓言：大王问几个瞎子：“象像什么东西？”触摸过象牙的说象像芦菰根；触摸过象耳的说象像奋箕；触摸过象头的说象像石头；触摸过象鼻的说象像

杵棒；触摸过象脚的说象像木臼，触摸过象脊的说象像床；触摸过象腹的说象像瓮；触摸过象尾的说象像绳。这个寓言嘲讽以偏概全，只有片面知识却要作全面概括的人。它使我想起一些人对待林语堂的态度。“文革”中，那些根本没有读过林语堂的书，却要对林语堂展开“革命大批判”的人，固然可笑；就是这些年，那些并没有读完林语堂的书，却以“林语堂研究权威”自居，任意捧林或任意贬林，也未免哗众取宠。

今日之炎黄子孙，正在为创造中华民族的光辉灿烂的新文化而奋斗。创造的前提是扬弃地继承。对传统文化全面地了解、深入地研究，在此基础上批判地吸收，是当代中国文化人一项重要而艰辛的任务。林语堂已于十八年前作古。作为一个早已被世界认可的中国作家，他的书已成为中国传统文化的一部分。对于这份遗产，全面地了解，深入地研究，不是简单地肯定或简单地否定，而是科学地分析，然后扬长避短地借鉴，为今天的文学创作和文化建设服务，写好徐钊先生所说的“最不容易写的一章”，是一项急需有人完成的任务。为达到此一目的，出版一套中文版《林语堂全集》，是十分必要的。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地处一隅，规模不大，但深感自己对于祖国文化建设责无旁贷。近年全体同仁团结一致，勤勉经营，紧缩开支，积攒一笔学术著作出版基金，用以补贴出版最有价值的图书。中文版《林语堂全集》就是这方面一个选题。

鉴于此一工程难度极大，拟分两步走。先出版中文版《林语堂名著全集》，将林氏名著悉数收集，一并推出；然后将林氏全部著作悉数收集，一并推出，成《林语堂全集》。

为避免产生歧义，导致不必要的纷争，兹郑重声明：《林语